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商城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监理人(全称): 河南建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023、2024 年度商城县鄂东北大别山区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项目监理项目

2. 工程地点: 商城县

3. 工程规模: 总规模 8.4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2.8 万亩,封山育林 1.4 万亩,退化林修复 4.2 万亩。

4. 工程概算投资额: 539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张振, 身份证号码: 412724198510286912, 注册号: 41011414。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壹佰捌拾贰万元(¥1820000.00元)。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本项目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年1月16日。
2. 订立地点：商城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委托人：商城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监理人：河南建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商城县城关镇滨河路29号 住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中兴南路凯利国际中心 B座 17楼1708号

邮政编码：465300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商城县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兴华南街支行

账号：41001557410059666666 账号：1702021009200111460

电话：

电话：0371-65338960

传真：

传真：0371-65338960

电子邮箱：scxlyj@163com

电子邮箱：henanjianwei@126.com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暂略,与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发布合同范本一致。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合同协议书、合同专用条款、合同通用条款、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监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和信息管理、现场工作协调；施工整个过程中的安全与文明管理工作。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1)监理委托合同；(2)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有关设备监造及监理的法律、法规、规范和标准；(3)国家和地方政府批准的有关规定、标准、有关报批手续；(4)工程设计文件（包括图纸、技术说明、标准图集、设计变更、会议纪要等）；(5)委托人与第三方依法签订的合同、洽商纪要、会议纪要、变更通知等；(6)依法签订的与本工程有关的经济合同和协议。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 。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各级监理人员包括：总监、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见证取样员及信息资料员等。

2.3.2 本项目总监为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监理部其他成员也必须具有相应的专业资格能力，造价控制人员具备一定的专业造价资格能力。

2.3.3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1)监理人员因身体等原因，不再胜任本工程监理工作；(2)监理人员不称职或不能履行应尽职责；(3)监理人员不遵守职业道德或滥用职权等。

2.4 履行职责

2.4.1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本工程施工及保修阶段监理工作。

在涉及工程延期的变更，监理人需请示委托人同意方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逾期付款利息=当期应付款总额×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拖延支付天数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比例为：____/____，汇率为：____/____。

5.2 结算

结算方式：____/____。

5.3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首付款	本合同签订后5天内	30%	546000元
第二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60%后5天内	30%	546000元
第三次付款	工程竣工后（县级、监理方、市级）	30%	546000元
最后付款	省、市验收5天内	10%	182000元

监理费用及相关服务由信阳分公司具体实施，信阳分公司出具正规发票。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6.2 变更

6.2.1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间（天）×正常工作酬金÷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6.2.2 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附加工作酬金=善后工作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时间（天）×正常工作酬金÷协议书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天）

6.2.3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工程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增加额×正常工作酬金÷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6.2.4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按减少工作量的比例从协议书约定的正常工作酬金中扣减相同比例的酬金。

7. 争议解决

7.1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协商进行调解。

7.2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 (2) 种方式：

7.2.1 提请 / 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7.2.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检测费用

委托人应在检测工作完成后 / 天内支付检测费用。

8.2 咨询费用

委托人应在咨询工作完成后 / 天内支付咨询费用。

8.3 奖励

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为：

奖励金额 = 工程投资节省额 × 奖励金额的比率；

奖励金额的比率为 / %。

8.6 保密

委托人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 。

监理人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 。

第三方声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 。

8.8 著作权

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的限制条件： /

9. 补充条款

 / 。

附录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B-1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

名称	数量	工作要求	提供时间
1. 工程技术人员	/	/	/
2. 辅助工作人员	/	/	/
3. 其他人员	/	/	/
/	/	/	/

B-2 委托人提供的房屋

名称	数量	面积	提供时间
1. 办公用房	/	/	/
2. 生活用房	/	/	/
3. 试验用房	/	/	/
4. 样品用房	/	/	/
用餐及其他生活条件	/		

B-3 委托人提供的资料

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备注
1. 工程立项文件	/	/	/
2. 工程勘察文件	/	/	/
3. 工程设计及施工图纸	/	/	/
4. 工程承包合同及其他 相关合同	/	/	/
5. 施工许可文件	/	/	/
6. 其他文件	/	/	/

B-4 委托人提供的设备

名称	数量	型号与规格	提供时间
1. 通讯设备	/	/	/
2. 办公设备	/	/	/
3. 交通工具	/	/	/
4. 检测和试验设备	/	/	/